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9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Riverstone Farm Pte. Ltd.所持有的山东北溪农牧有限公司、山东瑞东伟力农牧有限公司、山东鑫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瑞东农牧(利津)有限公司、瑞东农牧(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瑞东威力牧业(滨州)有限公司全部100%的股权以及派斯东畜牧技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8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Riverstone Farm Pte. Ltd.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可能会超过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此外,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6月5日(星期四)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于2025年6月12日披露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025年6月17日,公司披露《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公司股票自2025年6月17日开盘起复牌交易,同日公司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摘要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披露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披露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公司将依据本次交易的工作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一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正与交易各方积极沟通交易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公司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评估值及交易作价均尚未确定。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5-056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资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洪湖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湖安井”)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67,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52,000万元,其计减少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减资仅针对全体股东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部分,各股东方所持洪湖安井的份额比例不变。近日,洪湖安井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洪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经营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洪湖安井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本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减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洪湖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3MA7KWC3H35
3. 类型:其它有限责任公司
4. 法定代表人:肖华兵
5. 成立时间:2022年3月15日
6. 注册资本:52,000万元人民币
7. 注册地址:湖北省洪湖市新堤街道经济开发区百里长渠路18号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食品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比例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300	46,800	90%	46,800	46,800	90%
肖华兵	6,700	5,200	10%	5,200	5,200	10%
合计	67,000	52,000	100%	52,000	52,000	100%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787.23	75676.97
负债总额	8,433.42	25790.11
净资产	50,353.80	49886.8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398.99	4084.74
净利润	-1,418.66	-466.94

三、本次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6月2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了《安井食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6),本次减资主体洪湖安井曾作为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洪湖安井年产10万吨预制菜肴生产项目”实施主体,该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程序,减资后不影响洪湖安井现有资产状况及该公司正常运营。同时,本次减资仅减少未实缴注册资本,不涉及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不涉及实际资金流转;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51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AmadeusHospitality, Inc.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1、2025年9月11日,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Shiji (US) Inc.(以下简称“石基美国”)与Amadeus Hospitality, Inc.(以下简称“Amadeus Hospitality”或“交易对手方”)签订《Amadeus-Shiji-PartnerConnectivityAgreement》(即《Amadeus与石基合作伙伴连接协议》,以下简称《连接协议》)、《Amadeus-ShijiMutualResaleAgreement》(即《Amadeus与石基相互代理协议》,以下简称《相互代理协议》)及《Amadeus-ShijiMutualReferralAgreement》(即《Amadeus与石基相互推荐协议》,以下简称《相互推荐协议》)。

《连接协议》就公司产品,如DAYLIGHT PMS,与Amadeus Hospitality的特定产品,如中央预订系统(Central Reservation System,简称“CRS”)、销售宴会系统Delphi?等产品在服务共同客户时的API连接进行了约定。

《相互代理协议》授权Amadeus Hospitality代理公司的特定产品,如DAYLIGHT PMS,同时授权石基美国代理Amadeus Hospitality的特定产品,双方均不会代理任何与上述任何产品竞争的第三方供应商(非任何一方的关联公司)的产品。

《相互推荐协议》约定石基美国与Amadeus Hospitality互为推荐合作伙伴,Amadeus Hospitality将推荐公司的DAYLIGHT PMS、INFRASYS POS,石基美国将推荐Amadeus Hospitality的特定产品。

2、本次协议的签署已经公司2025年第七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Amadeus Hospitality, Inc.

2、办公地址:75 New Hampshire Avenue, Portsmouth, NH 03801(美国新罕布什尔州朴次茅斯市新罕布什尔大道75号,03801)

3、主要业务:

Amadeus Hospitality, Inc. 是一家专注于酒店业解决方案的旅游行业科技公司。Amadeus Hospitality通过屡获殊荣的解决方案,为酒店、目的地和旅游服务提供商赋能,提升旅客旅程每一个环节的体验。凭借将洞察力、技术与人才相结合,Amadeus Hospitality帮助客户提升需求、实现卓越运营,并打造差异化与忠诚度——让全球各地每个人的旅行体验更美好。Amadeus Hospitality为Amadeus IT Group S.A.(以下简称“Amadeus集团”)的全资子公司。Amadeus集团于2010年4月在西班牙四家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AMS.MC”,是一家专注于旅游行业的科技公司,业务涵盖航空分销解决方案、航空信息技术解决方案、酒店和跨行业解决方案,覆盖全球旅游生态系统的各个领域。

4、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5、履约能力分析:基于Amadeus Hospitality过去在酒店、旅行行业的影响力、信誉度和实力,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条款主要内容

(一)连接协议

1、合同介绍:Amadeus Hospitality与石基美国拥有共同客户,基于共同客户的利益,双方同意在双方或其关联公司的约定系统之间建立一个或多个连接。

2、连接系统:本协议项下,石基系统为DAYLIGHT PMS;Amadeus Hospitality系统包括:CRS、销售宴会系统(Delphi)等特定产品,以及双方书面同意的任何其他Amadeus Hospitality系统。

3、生效日期:2025年9月15日。

4、协议期限:除非根据相关规定提前终止,本协议初始期限为5年。

(二)相互代理协议

1、合同介绍:Amadeus Hospitality与石基美国(在每种情况下均包括其关联公司)特此指定对方作为特定产品的非独家营销、销售及收款代理商,双方均不会代理任何与上述任何产品竞争的第三方供应商(非任何一方的关联公司)的产品。

石基美国和Amadeus Hospitality应各自负责向相关最终用户交付和维护其产品,且双方将就其各自产品与客户签订单独的协议。

2、代理产品:根据本协议条款,(i) Amadeus Hospitality将作为DAYLIGHT PMS的非独家市场推广、销售及收款代理商;及(ii)石基美国及其关联公司将作为Amadeus Hospitality的CRS、Delphi及其相关特定产品的非独家市场推广、销售及收款再分销商。石基产品和Amadeus产品必须通过API或双方共同商定的其他集成方式连接,方可进行代理。

3、生效日期:2025年9月15日。

4、协议期限:除非根据相关规定提前终止,本协议初始期限为5年。

(三)相互推荐协议

1、合同介绍:作为《相互代理协议》的补充,双方亦希望根据本协议条款,相互推荐业务,互为“推荐合作伙伴”,以加强其各自产品的营销和销售力度。双方均可根据本协议条款,将对方产品推荐给其的潜在客户。

2、推荐计划:(i) Amadeus Hospitality应推荐DAYLIGHT PMS和INFRASYS POS;及(ii)石基美国应推荐Amadeus Hospitality的CRS和Delphi等特定产品。

3、生效日期:2025年9月15日。

4、协议期限:除非根据相关规定提前终止,本协议初始期限为5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Amadeus Hospitality签订上述协议,代表一家全球旅游业科技公司对石基品牌、产品和技术的认可。通过双方相互连接、相互代理以及相互推荐产品,双方能够为行业及彼此的客户实现共赢。公司核心产品云酒店管理系统DAYLIGHT PMS已被万豪、洲际和众多国际知名酒店集团选用,云餐饮系统INFRASYS POS已签约全部全球前五大酒店集团。通过在Amadeus Hospitality的特定产品与石基的特定产品(如DAYLIGHT PMS)之间建立API链接,我们能够为酒店行业带来更多价值并提供更好的支持。这将增强双方核心产品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互联互通的一体化支持服务,有利于公司新一代云架构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管理系统DAYLIGHT PMS加速推向更广泛的全球市场,特别是那些已经使用Amadeus Hospitality产品的酒店,这将有利于加快公司全球化业务的拓展速度。同时,有利于为公司吸引更多的国际品牌客户,提高公司的品牌竞争力。

虽然本次协议的执行对公司全球化业务拓展具有积极影响,但考虑到本次合作仅为框架性协议,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由于国际酒店业市场空间巨大,公司未来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协议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严重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次协议的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2、本次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合作后对业务的推动效果受市场等多种因素影响,新一代云架构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系统的推广可能仍需要比较长的时间,公司需要不断增加客户数量才能达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七次总裁办公会会议纪要;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睿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睿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睿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7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睿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睿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入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睿合混合A	广发睿合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734	0147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睿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9月15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5,000,000.00元的限额,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5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A	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528	0125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取消广发鑫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具体措施如下:自2025年9月15日起,本基金取消原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合计不得超过5,000,000.00元的限额,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2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	2025年9月1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A	广发睿毅领先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233	01244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宜兴市环保科技工业园画溪路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8,563,9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73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卢凤仙女士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顾春兰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徐月霞女士、财务总监杨敏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8,257,488	99.7615	204,300	0.1589	102,200	0.0796

2、议案名称:2.01《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8,263,288	99.7661	201,500	0.1567	99,200	0.0772

3、议案名称:2.02《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8,263,288	99.7661	201,500	0.1567	99,200	0.0772

4、议案名称:3.《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8,258,388	99.7622	204,300	0.1589	101,300	0.078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405,120	56.9292	204,300	28.7091	102,200	14.361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静、李允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61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下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48,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并已于2024年6月21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下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泰豪科技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105,08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210,17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减持期间为: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9月25日。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若公司发生股份转增、送股、回购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数量、比例相应调整。

2025年9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泰豪科技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国科军工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止2025年9月10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2,104,585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4,143,336股,合计减持6,247,92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2.99%)。本次股份减持实施后,泰豪科技仍持有国科军工52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0.0002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泰豪科技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6,248,444股
持股比例	2.9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607,037股 其他方式取得:3,641,40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泰豪科技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4日
减持数量	6,247,921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26日~2025年9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104,585股 大宗交易减持,4,143,336股
减持价格区间	42.42~55.98元/股
减持总金额	308,775,740.37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23股
减持比例	2.9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97%【注】
当前持股数量	523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025%

注:上表中实际减持数量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比例与原减持计划不符系因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公司总股本减少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结合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股东泰豪科技提前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8月鳗鱼出池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8月鳗鱼出池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5年8月鳗鱼出池情况

2025年8月,公司鳗鱼出池约1,062.43吨,其中外销约653.90吨,自用约408.53吨,本月鳗鱼出池规格主要在1P~4P之间,销售价格区间为5.0万元/吨~8.6万元/吨。

2025年1~8月,公司鳗鱼累计出池约11,921.59吨,其中外销约7,669.64吨,自用约4,251.94吨,出池规格主要在1P~4P之间,销售价格区间为5.0万元/吨~8.8万元/吨。

说明:鳗鱼出池规格一般以每公斤的P数(尾数)为区分。

上述出池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出池量(吨)	外销数量(吨)	自用数量(吨)	销售价格区间(万元/吨)
2025年1月	902.15	627.70	274.45	5.2~7.7
2025年2月	1,012.28	730.12	282.16	5.0~8.7
2025年3月	1,296.83	583.05	712.78	5.0~8.7
2025年4月	1,480.16	773.47	706.69	5.3~8.8
2025年5月	2,258.63	1,629.16	629.47	5.4~8.8
2025年6月	2,563.46	1,896.84	656.62	5.7~8.7
2025年7月	1,356.65	775.40	581.24	5.7~8.7
2025年8月	1,062.43	653.90	408.53	5.0~8.6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的2025年8月鳗鱼出池情况相关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鳗鱼养殖业务生产经营概况,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4,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20,369.92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5,203.5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的下游客户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7,825.9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3,399.4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9.86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注: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自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9月10日,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6日,公司与广西扶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

2025年9月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0万元。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新增的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情形。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本期不存在新增的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情况。

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9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清鳗鲡堂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鳗鲡堂”)与厦门建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将其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作为租赁物与建发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8,000.00万元。同时,福建三渔养殖有限公司、建宁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分别与建发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承租人福清鳗鲡堂及本公司履行相应义务向出租人建发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满后两年。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2日,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通商银行”)就双方分别于2025年3月3日、2025年7月24日签订的《天马集团供应链项目业务合作协议》和《补充协议》继续签订《补充协议》,将原协议公司以缴存的保证金为下游客户向宁波通商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并承担连带差额补足责任,合计担保的最高贷款本金余额由20,000.00万元调整为40,000.00万元。连带差额补足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和业务履约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项目贷款、并购贷款等)提供担保4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4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6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

2、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11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5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0.65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85亿元额度